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起草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信息的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2.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制定本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健全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体制机制。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监督各区开展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3.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制定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的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各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调处土地、林权等重大自然资源权属争议。

4.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本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本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5. 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与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6. 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市级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本市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7. 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备选项目。

8. 负责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并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

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9. 负责各类建设项目（含市政工程）的规划管理，组织审核重大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方案。负责和指导建设项目选址，建设用地、建设工程、乡村建设等规划许可核发工作。负责和指导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工作。

10. 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市地质工作。组织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市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国家、省和市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地质灾害的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11.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协调地质部门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指导监督林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12. 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监督。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开发利用和保护。

13. 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和信用管理，监督管理测绘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图管理。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14. 负责全市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负责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的监督管理。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监督管理林业资金和国有资产。

15. 负责湿地资源管理和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管理。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管理。

16. 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宣传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指导全市自然资源人才队伍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

17. 负责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工作。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测绘重大违法违规案件，指导、监督区有关行政执法工作。配合国家和省自然资源领域督察工作。

18. 统一领导和管理市城市更新局。

19.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自然资源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局本级设置内设机构 17 个（包括办公室、综合技术科、政策法规科、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总体规划科、用地规划科、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科、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工程建设管理科、耕地保护与生态修复科、地质矿产与测绘管理科、地理信息管理科、森林防火科、林业科、执法监督科、人事科）和机关党委；市城市更新局（与局本级合并核算）设置内设机构 3 个（包括计划规划科、审批管理科、实施监督科）。

市自然资源局纳入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直属单位 5 个，其中参公单位 1 个（市土地储备中心），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个（市林业科学研究所、市云勇生态林养护中心、市规划城建档案馆、市国土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三)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抢抓机遇，高水平策划谋划规划项目。
2. 开展村级工业园升级改造攻坚战。
3. 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工作。
4. 全面推行林长制相关工作。
5. 做好“放管服”改革，加大事权下放力度。
6. 推进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指标分配改革。
7. 加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及生态修复。
8. 降低工业用地成本，规范工业用地管理。

9. 完成土地出让工作。
10. 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及森林防火工作。
11. 加强生态文明建设。
12. 深化不动产登记改革。
13. 遏制违法用地行为。
14. 提升自然资源管理能力，初步构建“六个一”管理体系。
15. 积极推进城市地质调查和测绘等工作。
16. 坚持党建引领，进一步激发干事创业活力。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根据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信息，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 125,181.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961.59 万元，项目支出 114,220.23 万元。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详见下表：

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支出类别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基本支出	10,370.58	11,280.41	10,961.59
人员经费	9,302.20	10,092.97	9,847.35
日常公用经费	1,068.38	1,187.44	1,114.24
二、项目支出	112,152.22	114,871.89	114,220.23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6,613.44	14,661.54	14,594.05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22,522.80	126,152.30	125,181.82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市自然资源局根据《2021年度佛山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自评，市自然资源局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得分为98分，绩效等级为“优”¹。

（二）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管理情况

市自然资源局预算编制基本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符合本部门职责和本部门制定的相关规划。在开展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时，能够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当年预算编制文件的要求，预算编制合理规范，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预算资金。项目入库符合《佛山市市级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办法（试行）》要求，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项目之间是未频繁调剂的。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9分。

2. 绩效管理情况

市自然资源局根据2021年度工作安排，在编制2021年度预算时，按照《佛山市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估和评审管理暂行办法》，对预算项目设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并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预

¹ 绩效等级：总分≥90为优，80≤总分<90为良，60≤总分<80为中，总分<60为差。

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另外，市自然资源局按照当年的项目绩效自评要求，按时完成了项目绩效自评工作。该指标分值 8 分，自评得分 7 分。

3. 财务管理情况

市自然资源局在资金使用的管理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相关的各项规章制度，会议、培训、差旅资金等支出标准严格执行市的有关规定。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在会计核算方面，市自然资源局一方面严格按照会计规范进行各项财务账目处理。对于资金下达文件有明确要求的，将资金列入相应科目进行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符合要求。按时按要求提交权责发生制部门财务报告和部门决算报表。

在内部控制管理方面，市自然资源局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成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单位一把手担任内部控制领导小组组长，设置了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部门。

在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市自然资源局按照当年工作要求，在局网站公开了当年预算和决算，公开内容包括全部预决算表格及相关说明。预决算公开的方式、时间、内容均符合要求。

该指标分值 19 分，自评得分 19 分。

4. 项目管理情况

市自然资源局对各项目的立项、政府采购、日常监管、验收等环节都执行严格规范的管理制度，未出现违规情况。属于政府

采购管理范畴的项目均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进行采购。市自然资源局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的方式主要有三种：一是通过印发文件，要求各项目承担单位对项目开展的情况进行汇报。二是组成检查组对项目进展、资金使用情况、运行质量等进行检查，对项目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开展监控，发现与既定绩效目标发生偏离的情况的，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三是每年对项目开展绩效自评。2021年度本部门（含下属单位）项目共109个。按照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要求，市自然资源局（含下属单位）对109个项目开展了自评，项目自评覆盖率100%。该指标分值8分，自评得分8分。

5. 资产管理情况

市自然资源局资产配置全部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结合年度资金安排，合理采购，现有资产配置与工作需要之间关系合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定期按要求报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资产管理有效、安全。按国有资产管理制度要求，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租金和处置收益及时上缴。该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

（三）履职效能分析

1. 重点工作完成率

2021年，市自然资源局按照省委“1+1+9”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全市改革发展大局，抓紧抓实主责主业，积极担当职责使命，共有9项重点工作任务，已完成9项，重点工作完成率为100%，

较好地完成了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2021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见下表：

序号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1	实施佛山市村级工业园区升级改造总攻坚三年行动计划。	已完成 2021 年度工作任务。2021 年全市累计完成村级工业园地上物拆除改造 13.43 万亩，其中 2021 年完成拆除 6.07 万亩，完成年度任务的 104%。正在抓紧落实、推进后续工作。
2	实施城市更新三年行动，加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社区建设，加强千灯湖片区、佛山新城、季华路城市大客厅等重点区域的集中连片改造提升。	已完成 2021 年度工作任务。城市更新三年行动方案 108 个市级重点推进项目，实质性启动项目累计达 77 个，年度新增实质性启动项目 27 个。千灯湖片区、佛山新城、季华路城市大客厅重点区域重点推进的 17 个项目实现实质性启动 14 个，已动工 5 个。正在抓紧落实、推进后续工作。
3	加快东平河水轴线建设。	已完成 2021 年度工作任务。细化分解的 92 个项目，其中 79 个项目已启动，佛山新港改造等 44 个项目已动工，年度新增动工 21 个，其中澜石公园、东平河北岸（东平隧道北）景观提升等 14 个项目已完工。正在抓紧落实、推进后续工作。
4	加强对西江、北江佛山段以及内河、湖涌沿岸规划建设管理。	已完成 2021 年度工作任务。持续推进《佛山市蓝线专项规划（2021-2035 年）》编制工作，2021 年已形成规划中期成果，成果已通过专家评审。目前正在开展第三轮部门意见征求工作，计划开展批前公示。

5	统筹布局一批高品质市政设施建设,扎实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与改造。	已完成。《佛山市城市地下管线综合管廊专项规划修编》于2017年9月正式印发实施,我局在控制性详细规划中落实专项规划的要求。
6	严守耕地红线。	已完成。印发了《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切实保护耕地工作方案的通知》(佛府办函〔2021〕82号),部署开展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工作,强化各区耕地保护意识。组织国土“三调”后稳定耕地核实整改工作,并将阶段性成果上报省厅。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试划、集中连片可恢复耕地调查工作。印发《佛山市区级人民政府自然资源综合考核暨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评分细则》,完成了2020年度责任制考核;印发了《佛山市关于加强设施农业用地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规范我市设施农业用地管理。
7	主动加强与西岸城市的规划对接、产业协同和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已完成2021年度工作任务。2021年持续开展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积极与西岸城市对接,前往中山、广州等城市开展规划编制调研,多次前往省自然资源厅开展区域协调等方面工作汇报,着力加强与西岸城市的规划对接衔接。规划成果在区域协调发展板块提出深化与珠江口西岸城市融合发展,携手广州发挥“广佛极点”对珠江口西岸城市群建设的引领带动作用,协调交通基础设施布局与建设时序,促进创新载体和产业平台协同联动发展,聚焦高端制造和科技创新合作,携手共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世界级先进装备制造业集群。

		2022 年继续强化与西岸城市的规划对接，推进产业、基础设施等领域协同发展工作。
8	高质量推进佛山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编制，建立全市历史文化保护要素总纲。	已完成 2021 年度工作任务。经过资料收集、座谈、现场勘查、方案编制、公众参与、征求意见、专家评审、市规委会审查、省级和部级技术审查、市政府工作汇报等程序，已完成《佛山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2020-2021）》呈批稿上报市政府。
9	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系统综合治理，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推进万亩千亩公园、“一环生态圈”、大湾区高品质森林城市。	已完成。一是高标准打造 16 个万亩公园和 18 个千亩公园，已完成 2021 年度工作任务，包括出台了公园规划建设技术指引、完善提升公园总体规划、制定实施计划和建立项目库等，年度投资完成率和项目完工率均达 100%，截至 2021 年底已有 18 个公园达到基本建成开放的条件，取得明显成效。二是完成造林与生态修复任务 3.35 万亩。我市完成造林与生态修复 37569 亩，是省下达任务的 1.12 倍。三是推进云勇森林公园扩面提质，完成 7000 亩林分改造。云勇森林公园种植苗木 110 万株，完成造林约 10000 亩。四是优化树种结构，加快推进退桉限桉工程 2 万亩（均在高明区）。高明区完成退桉限桉工程 3.01 万亩。

2.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2021 年，市自然资源局积极履职，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各项目推进顺利，绝大部分的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完成。根据评分标准，市自然资源局的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依据于各项目单

位绩效自评分数和项目资金的占比权重。该指标分值 10 分，按照公式计算，自评得分为 10 分。

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市自然资源局全年支出完成率为 99.77%，反映 2021 年市自然资源局资金使用情况较为良好。按照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4.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

市自然资源局积极落实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统筹推进 2021 年各项工作任务，100%完成了实施佛山市村级工业园区升级改造总攻坚三年行动计划、严守耕地红线、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系统综合治理等任务，较好地完成全年任务，有力地保障了佛山市经济社会的有序发展，产生了良好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一是土地出让任务圆满完成，在宏观经济下行的形势下，为拉动全市固定资产投资、稳定财政税收收入提供了强力支撑；二是村改攻坚稳步推进，坚持以“工改工”为主推动村级工业园升级改造，为制造业发展提供宝贵空间；三是城市更新深入开展，坚持连片化、集聚化开展“三旧”改造，继续推进中心城区重点项目建设，推进东平河水轴线高品质滨水空间建设；四是要素保障跟进到位，坚持“指标跟着项目走”，统筹使用用林用地指标，为推进我市重点项目建设提供了有效的要素保障。

该指标分值 15 分，自评得分 15 分。

5.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自然资源局积极做好“放管服”改革，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大力提升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一是加大事权下放力度，力促“拿地即开工”“标准地出让”“带方案出让”，大幅提高项目报批效率。二是深化不动产登记改革，以“线上一网通办，线下一窗通办”为目标，推进不动产登记业务“全市通办”“跨市通办”。三是深化工程审批制度改革，推进“多规合一”应用，优化建设用地审批管理，不断深化推进“简易低风险建设项目”改革、“多审合一”及“联合测绘”改革。四是优化“三旧”改造审批流程，推行同步报批、容缺预审。近年来，市自然资源局连续入选佛山口碑榜，直属单位市云勇林场先后获得“中国森林体验基地”“全国十佳林场”“国家级森林公园”“全国康养林场”等国字号荣誉，被人民日报等媒体誉为“珠三角的塞罕坝”，年游玩人数达10万人次；市林业科学研究所（佛山植物园）作为全国林草科普基地、广东省自然教育基地等，受到参与者一致好评；市规划城建档案馆（市城市展览馆）作为佛山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佛山市党员教育基地、第二批佛山市党史学习教育参观学习点，2021年成功申报为“佛山市科普教育基地”，受到了广大群众的喜爱和支持。

该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

三、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有待提高，项目预算调整较

多。

二是部分专项资金支付未达序时进度，上半年主要安排前期立项、采购等工作，支付集中在下半年。

三是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有待细化。个别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清晰、不够细化，导致绩效指标不清晰且难以量化，使得绩效考核缺乏明确、细化的指标依据。

四、改进措施及有关建议

一是加强预算编制前期规划，更加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尽量减少预算调整情况的发生。

二是抓紧前期谋划，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工作，合理安排项目支出。

三是进一步细化绩效目标，将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按照工作任务分项设定产出及效益指标，制定明确的、可量化的项目绩效指标。